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 1號11樓南區
承辦人：劉心慈
電話：02-27208889#8610
傳真：02-27237850
電子信箱：a413@dopms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414359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原函影本1份(143597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有關104年至106年「闔家安康」
公教員工團體意外保險投保計畫，部分內容更正，請查
照並轉知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4年9月3日總處給字第104004541
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(人事處代決)

裝

訂

線

